

書面質詢

李振宇議員

就公共行政改革事宜提出質詢

本屆政府首份施政報告稱，公共行政改革不能停留在過去那種翻來覆去的部門分分合合，必須進行部門功能性的整合，借助新的信息技術和手段，運用大數據，打造“數字政府”，提出按照“先立後破”的策略，加強公共行政改革頂層設計，合併重組部門，理順架構。當局今年五月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表示，本屆政府已完成30個公共部門及17個自治基金的架構及職能重組，指階段性目標已經基本完成。本屆政府強化公共行政改革，部門職能重疊問題獲得一定改善，但部門數量過多問題似乎並未得到有效解決。行政法務司司長曾表示，就澳門人口而言，75個局級部門或實體實在太多，未來公共部門數量將在2020年4月統計的75個基礎上只減不加。2022年9月當局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指，經過本屆政府過去一段時間的工作，政府規模及部門總數得到有效控制，公共部門及實體的數目由2019年底的75個減少至72個。

不過，隨著公共行政改革的深入，尤其是2023年度施政報告稱將對政府架構中項目組的職能進行檢視及作出必要重組，社會擔心剛剛得到控制的公共部門規模會再次反彈。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第一，政府計劃今年重組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金融情報辦公室及中葡論壇輔助辦公室三個項目組，當中金融情報辦公室擬併入警察總局，而對於中葡論壇輔助辦公室，當局今年6月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表示計劃推進輔助辦公室成為常設架構繼續運作。請問，針對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和中葡論壇輔助辦公室的重組工作預計何時能夠完成？

第二，隨著公共行政改革的深入，尤其隨著項目組的重組，政府能否確保實現公共部門數量不超過75個的目標？對於本澳公共部門規模的合理性，政府是否進行過相關研究和評估？